

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通告

2020 年第 10 号

关于启东市头兴港河钢便桥工程施工的 航行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因 345 国道启东段 QD-SG1 标头兴港钢便桥工程施工，为确保过往船舶的航行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施工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，其中 7 月 3 日至 7 月 4 日每天 6：00 时至 12：00 时断航施工。

二、施工水域：启东市头兴港河头兴港大桥北侧宁启铁路南侧。

三、施工单位：中铁二十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。

四、注意事项：

1.施工单位应在施工水域上、下游各约 200 米处，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。

2.实施断航施工期间，请航经该航段的船舶绕道航行或选择安全水域停泊等待，恢复通航时，应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，有序通过施工水域。

3.施工水域严禁船舶交会、追越、齐头并进。

4.施工结束，不再另行通告。

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0年6月18日



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室 2020年6月18日印发
